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海外監管公告**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關聯交易的書面審核意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2014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錢永祥、張楊、陳祥輝、杜文毅、鄭張永珍、方鏗、張二震\*、許長新\*、高波\*、  
陳冬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股权，承接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有息债务及债转股事项的议案》、《关于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锡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其他相关材料进行了审阅，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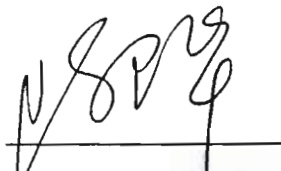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对于上市公司利用投融资优势，将宁常高速公路、镇溧高速公路、锡宜高速公路等收费公路资产置入上市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并同意提交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

同时，我们提醒各位投资者关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审议风险、宏观经济周期带来的高速公路流量减少的风险、政府关于高速公路收费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其他运输方式竞争的风险、自然灾害导致断路施工的风险、宁常镇溧评估值增值较高，盈利预测不能实现的风险、以及收购标的过去几年亏损的风险、因突发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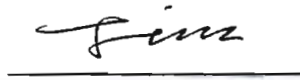
况导致上市公司偿还新增债务存在困难的风险等，详见境内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章节。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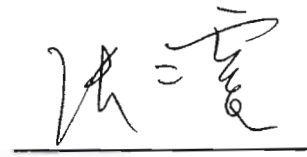
---

陈冬华 董事



---

杜文毅 董事



---

张二震 董事

2014年12月22日